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从江县2025年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项目（二期）已由从江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从江县2025年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项目（二期）实施方案的批复从发改城镇〔2025〕1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从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21000000元 百分比100.0非政府投资：0元 百分比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贵州省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从江县 从江县丙梅街道 。

2.2 建设规模：次干道路基垮塌恢复及增设挡土墙5800立方米，市政道路沥青路面恢复25688平方米，人行步道恢复8670平方米，安全防护栏杆3620米，排水管网恢复2890米，排水口恢复82个，井盖更换65个，房屋立管排水恢复2900米，燃气管网恢复850米，阀门井恢复40座，调压箱更换6台，河堤格构梁恢复1450平方米，路灯更换463盏，消防

栓恢复30套，其他配套设施恢复等。

2.3 合同估算价：17835170.85元。

2.4 计划工期：150天。

2.5 标段划分：从江县2025年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项目（二期）。

2.6 招标范围：本项目设计图或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GB1级证书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

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5）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总数不得超过 2 家；（6）联合体投标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需要各成员单位同时录入信息。。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 .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投标者, 请于2025年10月31日 00时00分至2025年11月21日 13时30分,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市中心）网上获取（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图纸或技术资料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5 .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 13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是不见面开标。

5.3 逾期系统自动关闭，停止受理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贵州省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上发布。

7. 其他

其他补充说明：/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从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贵州景瑞尚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从江县北上建安路39号

地址:凯里市城西街道温州大道互联网众创产

业园一楼 B-19

联系人:吴化昌

联系人:项目负责人: 杨科; 成员: 黄绍才、

王佳

电话:15085298809

电话:13765590007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行政监督部门:从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从江县行政中心2号楼3楼

联系电话:18985285157

2025年10月30日